

青岛德固特节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青岛德固特节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21年8月19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2021年8月9日以电子邮件、书面、电话等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会议由董事长魏振文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9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9人，公司全体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形成以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公司董事认真审议了《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2021年半年度报告摘要》，认为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的反映了公司经营状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8月20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1年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1-036）及《2021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1-037）。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

2、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认真审议了《关于 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认为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规则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履行相关信息披露工作，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20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 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 2021-038)。

表决结果: 赞成 9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审议通过。

3、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董事会认真审议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认为公司本次变更是根据财政部发布的最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的合理变更，执行新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其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20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1-039)。

表决结果: 赞成 9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审议通过。

三、备查文件

1.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2. 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青岛德固特节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年8月19日